

申万菱信季季瑞三个月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09 月 07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09 月 2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季季瑞三个月持有期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022061
基金简称 A	申万菱信季季瑞三个月持有期纯债债券 A	基金代码 A	022061
基金管理人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0 月 23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投资者可在每个开放日进行申购。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3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
基金经理	叶瑜珍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10 月 2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5 年 01 月 10 日
基金经理	舒世茂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10 月 2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4 年 04 月 01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努力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各种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公开发行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

券、债券回购、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为：债券资产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1、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当前宏观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环境，积极运用基于债券研究的各种投资分析技术，寻找有利的市场投资机会。通过债券品种的动态配置与优化配比，动态调整固定收益证券组合的久期、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的投资比重，并相应调整不同债券品种间的配比，以期在较低风险条件下获得较高的、稳定的投资收益。

（1）利率预期策略

主要是指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与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取向，同时考虑金融市场中市场利率水平和其他经济指标的走势，预测未来利率走势。在宏观经济上，基金管理人着重关注宏观经济运行质量、国内外经济相互间的联系。在金融市场上，基金管理人着重分析金融市场资金流动与供求变化、金融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动等。利率的未来走势将对债券市场整体行情产生最重要的影响，基金管理人将在利率预期的基础上对债券市场进行战略性资产配置。

（2）收益率曲线策略

未来利率走势将对不同到期期限的债券品种产生不同的影响，从而对市场的收益率曲线形状产生影响。收益率曲线策略是指通过考察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动态变化，从中总结归纳出债券市场波动特征，寻求在一段时间内获取因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变化所产生的收益。在对组合久期整体调整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比较分析子弹策略、杠铃策略和梯子策略在不同市场环境下的表现，构建优化组合力求获取市场收益。

（3）信用债投资策略

信用债一般是指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因此除上述投资策略以外，本基金还将结合以下投资策略分析信用债投资比例和进行信用债投资：

1) 基于市场信用利差曲线的策略

市场信用利差曲线的变动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其一是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当宏观经济环境良好时，企业盈利能力提升，现金流充裕，市场信用利差曲线便会收窄，反之则不然；其二是信用债市场容量、信用债结构、流动性等市场因子的变化趋势，当这些因素导致信用债市场供需关系发生变化时，便会影响到市场信用利差曲线的变动。本基金将综合考虑上述因子，预

主要投资策略

测信用债的市场信用利差水平，以动态调整信用债的投资比例。

2) 基于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分析策略

本基金基于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分析策略主要是通过建立信用评级体系分析信用债的信用风险。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债券发行人自身状况的变化，包括公司产权状况、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水平、经营状况、财务质量、抗风险能力等变化对信用级别产生的影响综合评价出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评价债券的信用级别。同时，基金管理人通过分析任意时间段不同债券的历史利差情况，统计出历史利差的均值和波动度，从而挖掘相对价值被低估的信用债。本基金主动投资信用债（含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级别评级为 AA+及以上（评级机构不含中债资信），其中 AA+级的信用债投资占信用债总投资比例不高于 20%，AAA 级的信用债投资占信用债总投资比例不低于 80%。

上述信用评级为债项评级，本基金投资的信用债若为短期融资券或无债项评级的，参照主体信用评级。本基金将综合参考国内依法成立并拥有证券评级资质的评级机构所出具的信用评级。本基金持有信用债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4）公开发行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品种进行筛选，并严格控制单只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投资比例。此外，由于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本基金将对拟投资或已投资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进行流动性分析和监测，尽量选择流动性相对较好的品种进行投资。

2、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等方面综合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品种，选择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

3、杠杆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对资金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比较债券收益率和融资成本，判断利差空间，适当运用杠杆方式来获取主动管理回报。

4、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同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本基金在运用国债期货投资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通过国债期货对债券的多头替代和稳健资产仓位的增加，以及国债期货与债券的多空比例调整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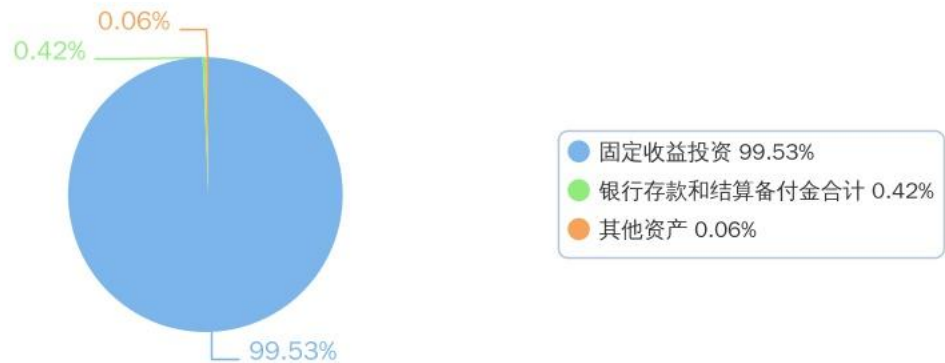
5、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风险对冲为主要目的，并遵守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的相关规定，参与信用衍生品投资。本基金将根据所持标的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策略，审慎开展信用衍生品投资，合理确定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金额、期限等。同时，本基金将加强基金投资信用衍生品的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风险管理，合理分散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集中度，对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

	6、未来，随着市场的发展和基金管理运作的需要，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改变投资目标的前提下，遵循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或更新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1-3 年)指数收益率*95%+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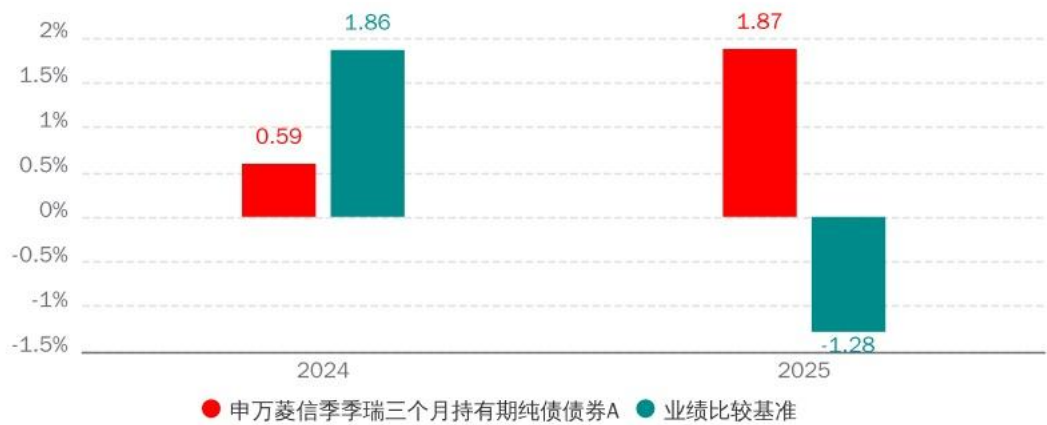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数据截至日期：2026年0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



1、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 万元	0.20%	非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M<500 万元	0.10%	非养老金客户
	M≥500 万元	100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100 万元	0.06%	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M<500 万元	0.03%	养老金客户
	M≥500 万元	30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注：1、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仅适用于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

2、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3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不再收取赎回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5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上表中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3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有：

1、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1）信用债投资风险，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信用债主体的信用质量变化会使本基金面临信用风险。

（2）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期货，投资过程中因采取保证金交易，风险较现货市场更高，极端情况下期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资产造成不良影响，因而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因市况急剧走向某个极端或进行了某种特殊交易但不能如愿处理资产，或因无法缴足保证金的资金而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因交割成本提高、临近交割期最便宜可交割券流动性不足或卖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如数交付而带来交割风险。

（3）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债务人的违约或交收违约、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而产生的信用风险，因利率变化等原因债务人进行提前偿付而导致的提前偿付风险，因市场交易不活跃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由此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4）本基金可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由于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和交易，且限制投资者数量上限，潜在流动性风险相对较大。若发行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或投资者大量赎回需要变现资产时，受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

（5）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有 3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最短持有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就该基金份额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因此本基金的投资者将面临在最短持有期内资金不能赎回及转换转出的风险。

（6）本基金可投资信用衍生品，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因交易对手无法找到或较少而面临流动性风险；因创设机构的经营状况、现金流发生变化影响结算而导致偿付风险；因创设机构或所受保护债券主体经营情况或利率环境出现变化引起价格波动风险等风险。

2、其他风险还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税负增加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者申购失败的风险、基金进入清算期的风险、基金自动终止的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技术风险、道德风险、合规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1、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3、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4、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5、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wsmu.com，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 021-962299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